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36521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25日

商 标

中 巨

申 请 人 陈雨川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四方区河西村2430号

代理机构 晋江市中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染色机；制茶机械；酿酒机器；化肥制造设备；化妆品生产设备；电动清洁机械和设备；  
制药加工工业机器